

武义恩润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保温杯专用环
保粉末涂料生产线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
测报告表

【清源环保峻验第2021综字01015号】

建设单位：武义恩润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武义清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21年1月

建设单位：武义恩润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谢永丰

编制单位：武义清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赵小莉

建设单位：武义恩润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武义清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谢永丰

法人代表：赵小莉

邮编：321200

邮编：321200

地址：武义县履坦镇岗头工业区（浙江金华
吉利达机电工贸有限公司内）

地址：武义县熟溪街道余西村（家佳塑
粉三楼）

目录

表一：基本情况表..... - 1 -

表二：项目情况..... - 2 -

表三：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 7 -

表四：环境影响登记表主要结论、建议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 9 -

表五：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 11 -

表六：验收监测内容..... - 13 -

表七：验收监测结果..... - 15 -

表八：验收监测结论..... - 22 -

附件：环评批复、监测日工况、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表一：基本情况表

建设项目名称	武义恩润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保温杯专用环保粉末涂料生产线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武义恩润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建设地点	武义县履坦镇岗头工业区（浙江金华吉利达机电工贸有限公司内）				
主要产品名称	保温杯专用环保粉末涂料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1000吨保温杯专用环保粉末涂料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1000吨保温杯专用环保粉末涂料				
建设项目环评 批复文号	金环建武备 2020209号	开工建设时间	2020年10月		
建设项目环评 批复时间	2020年10月10日	验收现场监测 时间	2021年1月11日 2021年1月12日		
环评登记表 审批部门	金华市生态环境局	环评登记表 编制单位	江西曼霖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 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 位	/		
投资总概算	800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	30万元	比例	3.75%
实际总概算	800万元	实际环保投资	30万元	比例	3.75%

表二：项目情况

工程建设内容

武义恩润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2020年6月，是一家拟从事塑粉生产的企业。根据市场需求，企业投资800万元，租用位于武义县履坦镇岗头工业区的浙江金华吉利达机电工贸有限公司右幢厂房，购置设备，新建保温杯专用环保粉末涂料生产线；项目达产后，将形成年产1000吨保温杯专用环保粉末涂料的生产能力。项目已在武义县发展和改革局的备案，项目代码为：2020-330723-26-03-14507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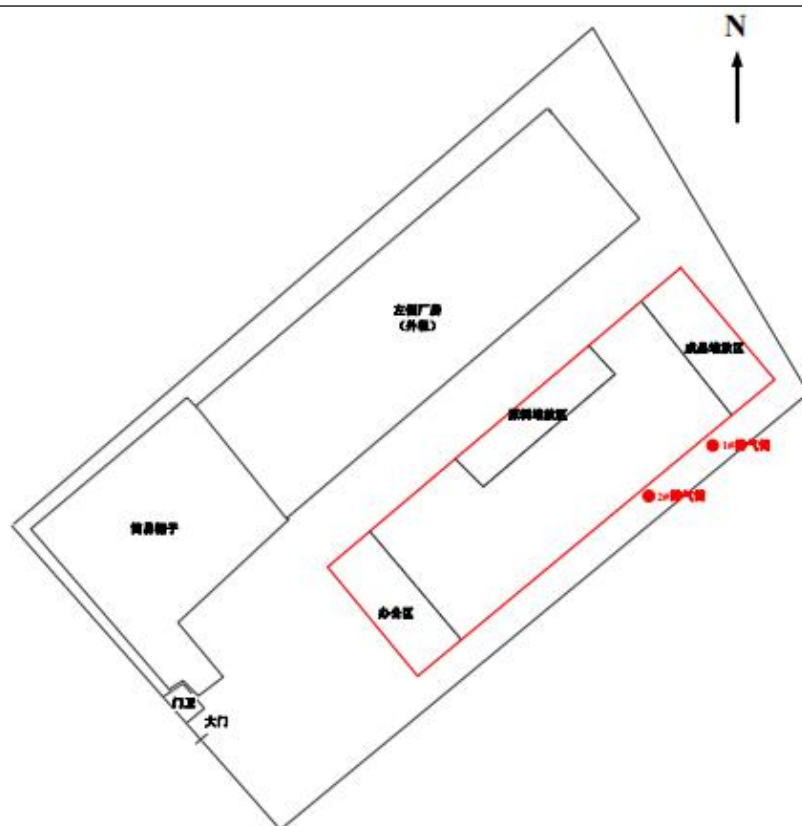
2020年8月，武义恩润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委托江西曼霖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武义恩润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保温杯专用环保粉末涂料生产线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2020年10月10日，金华市生态环境局以金环建武备2020209号文对项目予以备案。

项目总定员20人，单班8小时工作制，年工作300天，厂区不设食堂，无宿舍。

受武义恩润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委托，武义清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承担了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工作。2020年12月，我公司在收集有关资料和现场踏勘、调查的基础上，编写了本项目的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方案。依据建设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方案，我公司组织了该项目的现场监测及调查工作并编写了本报告。

厂区总平面布置

项目位于武义县履坦镇岗头工业区，租用浙江金华吉利达机电工贸有限公司右幢厂房从事生产，该厂房共一层，项目总占地面积2400m²。



厂区平面布置图



周围环境概况

环境敏感目标

项目周围200m范围内无敏感目标。

主要生产设备：

序号	设备名称	单位	环评数量	实际数量	与环评比 对增减量
1	混合机	台	5	5	0
2	挤出机	台	5	5	0
3	磨粉机	套	6	6	0
4	压片机	台	5	5	0
5	空压机	套	1	1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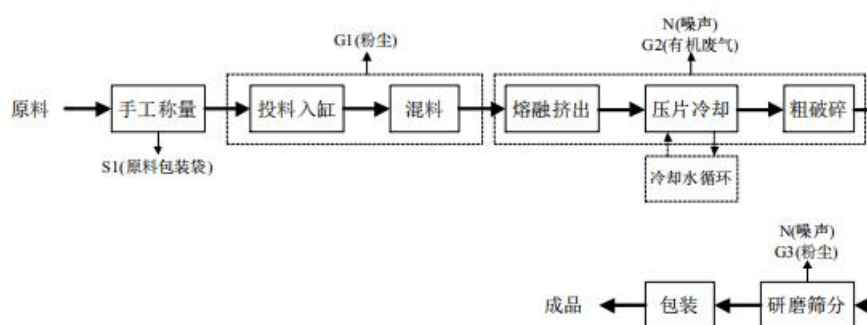
原辅材料：

序号	原辅材料名称	单位	环评年用量	实际年用量	备注
1	环氧树脂	t/a	150	142	/
2	聚酯树脂	t/a	505	476	/
3	聚氨酯树脂	t/a	150	143	/
4	聚氨酯固化剂	t/a	18	16	/
5	纹理剂	t/a	5	4.6	/
6	砂纹剂	t/a	5	4.6	/
7	聚酯固化剂	t/a	16	15	/
8	硫酸钡	t/a	90	85	/
9	流平剂	t/a	45	43	/
10	钛白粉	t/a	13	12	/
11	颜料	t/a	1	1	/
12	消光剂	t/a	3	2.8	/
13	促进剂	t/a	1	1	/
14	光亮剂	t/a	1	1	/
15	水	m ³ /a	360	337	/
16	电	度/a	50万	45万	/

产品产能

产品	设计产能	实际产能
保温杯专用环保粉末涂料	年产1000吨保温杯专用环保粉末涂料	年产1000吨保温杯专用环保粉末涂料

生产工艺流程图：



生产工艺流程图

生产工艺说明：

项目生产采用熔融挤出法，首先将各类物料按比例混合均匀，后将混合好的物料送入熔融挤出机，物料在此受热熔融（加热温度 110℃ 左右），并在高剪切力的作用下使颜填料与助剂充分地分散于树脂中，继而通过压片冷却机压成薄片，并进行冷却；接着将冷却后的薄片物料粗破碎成较小的片状物料(又称切片)；然后将小薄片送入空气分级磨中进行细粉碎（又称磨粉），最后经旋风分离器筛分，除去超细粉、杂物、粗粉后得到合格产品。在过程中物料之间无化学反应，只是改变了物质的一些特质，使其具有耐温、耐酸碱、耐腐蚀、耐火等性质。项目混料机在更换生产产品颜色时，不使用水进行清洗，清洁使用吸尘器吸附附在设备上的粉尘，因此无生产废水产生。

① 投料、混料

首先将各类原辅材料及助剂计量称重，继而加入混合机内进行混合。投料是由人工将各类原辅料通过小的投料口加入料仓内，料仓内的原料再通过斗式提升机加入混合机内。本项目选用高速混料机，高速混料机实质是一个垂直的圆筒形容器，在容器底部有一个高速的蜗轮旋转混合气。基本原理是高速旋转的混合器使物料机械地流化并且绕容器而流动。通过物料与旋转混合器的碰撞、与容器壁的碰撞以及在高速循环时粒子间的摩擦而获得良好的分散性。

② 熔融挤出、压片、粗破碎

熔融挤出工序是粉末涂料生产的关键工序，它将混合后的物料在挤出过程中受热熔融，并在高剪切力作用下使固化剂、流平剂、颜填料等均匀分散于树脂中。挤出机采用电加热，挤出温度控制在 110℃ 左右。项目选用 SLJ 系列双螺杆挤出机，为两螺杆同向旋转结构，安装在两螺杆上的螺套和混炼块的相互精密啮合使多组分原料在热状态下达到最佳的分散及混炼效果。该设备机筒具有高效热交换及温度自动控制系统；

机筒为对开设计，清机方便；进料系统备有计量螺杆，进料量准确均衡；具有优良的自清能力。

挤出机挤出的物料经冷却后破碎。压片粗粉碎工序是在压片机内进行，压片机由压辊、合成橡胶输送带和破碎辊组成。由挤出机挤出的热状态物料经压辊滚压成1~1.5mm厚的固态。压辊采用冷却水冷却，冷却水循环利用。

粗破碎机（又称切片机）：利用刀片切削的原理将物料切制成片状的设备。破碎成片状的物料落入料斗。

本项目熔融挤出、压片、粗破碎（切片）工序为三台机器连接成一连续作业机组。从挤出机出来的熔融物经过一个双挤压辊轮压成一定厚度和宽度的薄片，落至终端装有破碎轮的长传输带上，不断向前推进至破碎轮，接着经破碎轮粉碎呈小薄片。

③ 研磨筛分

粗破碎（切片）后的小薄片，需通过细粉碎设备粉碎成适合于粉末涂装所要求的粒度，然后通过分级过筛，收集适宜的粒度分布的涂料为合格产品，进行包装入库。本项目细筛分采用空气分级磨（ACM），ACM粉碎机组内带有分级装置，具有可调的自动分级功能，同时与旋风分离器、风机、转筛、除尘箱等串装成自动作业机组。

ACM磨粉机工作原理：物料由螺旋加料装置挤入粉碎室内，高速旋转的粉碎转子上安装有销柱，高速旋转地销柱碰撞粉末涂料的颗粒使其粉碎，被粉碎的粉末涂料由自下而上的空气流带到分级转子上进行颗粒分级。在分级过程中，大颗粒受离心力大，被甩向粉碎室，然后返回销柱旋转区继续粉碎，细颗粒被空气流所夹带，通过分级转子带出粉碎室进行捕集，在此进行气固分离。

ACM磨粉机：ACM系列微磨系统，具有高速粉碎、空气分级、旋风分离、筛分及超细粉分离和收集等功能。调节微磨粉系统的运行参数可获得理想、稳定的粉末粒径分布。ACM磨粉系统中所采用的袋式除尘器，回收率≥98%，其滤袋都装在一个可以移动的支架上，一旦需要换色，打开袋式除尘器的大门，转动一下凸轮，把挂有滤袋的支架推出来，就可以方便的清扫袋式除尘器内部和更换滤袋。

工程变动情况

本项目实际建设情况与环评一致。

表三：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1、废水

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

生活污水依托浙江金华吉利达机电工贸有限公司现有化粪池预处理后纳管排入武义县城市污水处理厂。

2、废气

项目废气主要为：投料混料、研磨工序粉尘和熔融挤出有机废气。

投料混料粉尘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15m排气筒高空排放；研磨工序粉尘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15m排气筒高空排放；熔融挤出有机废气收集经UV光解处理后15m排气筒高空排放。

3、噪声

本项目噪声主要为：混合机、磨粉机、风机等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通过车间合理布局、选用低噪声先进设备、加强对设备的定期检修和维护等降噪措施，达到减振降噪的目的。

4、固（液）体废物

本项目固废主要为：原料包装袋及生活垃圾。

原料包装袋收集后外卖综合利用；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置。

项目固废及其治理措施详见表

固废名称	环评预测产生量t/a	实际产生量t/a	性质	危废代码	环评处理方式	实际处理方式
原料包装袋	2	1.6	一般固废	/	收集外卖	收集后外卖综合利用
生活垃圾	4.303	3.3		/	委托环卫部门清运	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置

5、处置“三同时”落实情况

该项目环评、环保审批等手续齐全，执行了国家环境保护“三同时”的有关规定，
环评建议污染防治措施与实际建设情况对照

分类			环评处理措施	实际建设情况
废水	生活	生活污水	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接入武义县城市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最终纳入武义江；	与环评一致
废气	投料混料研磨	粉尘（颗粒物）	经磨粉机自带的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排放；	投料混料、研磨粉尘分别经配套布袋除尘装置处理后 15m 高空排放
	熔融挤出	非甲烷总烃	收集后经 UV 光解装置处理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排放；	与环评一致
固废	一般固废	原料包装袋	收集外卖	与环评一致
		生活垃圾	委托环卫部门清运	与环评一致
噪声	项目正常生产时厂界噪声能够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3类标准。但仍需采取有效的隔声降噪措施，建议企业合理安排作业时间，尽量减少对周边企业的噪声影响；平时加强设备的维护，确保设备处于良好的运转状态，杜绝因设备不正常运转时产生的高噪声现象。			与环评一致

表四：环境影响登记表主要结论、建议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环境影响登记表主要结论

武义恩润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保温杯专用环保粉末涂料生产线项目选址合理，符合“三线一单”准入要求，符合环境功能区规划、产业政策，选址符合县域总体规划、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符合浙江省武义经济开发区（壶山等五片区）规划环评的相关要求，生产过程产生的各污染物经处理后能达标排放、符合总量控制要求。建设单位要认真落实各项污染治理措施，切实做好“三同时”及日常环保管理工作，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污染物在采取有效的“三废”治理措施之后，不会改变外界环境现有环境功能。因此，在各项环保措施真正落实的基础上，就环保角度而言，项目的建设是可行的。

2、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金华市生态环境局《浙江省“区域环评+环境标准”改革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备案通知书》（金环建武备2020209号）对该项目的受理备案内容如下：

武义恩润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你公司于2020年10月10日提交的武义恩润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保温杯专用环保粉末涂料生产线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和备案申请收悉，经形式审查，同意备案。

请你公司按环评登记表要求落实污染防治措施，按规范组织环保设施竣工验收。

验收 参照 环评 执行 标准	废水	废水排放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中三级排放标准，其中氨氮、总磷执行浙江省《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地方标准。																						
	<table><tr><td>参数</td><td>pH值</td><td>悬浮物</td><td>化学需氧量</td><td>氨氮</td><td>总磷</td><td>动植物油类</td></tr><tr><td>三级标准</td><td>6~9</td><td>≤400</td><td>≤500</td><td>≤35</td><td>≤8</td><td>≤100</td></tr></table>						参数	pH值	悬浮物	化学需氧量	氨氮	总磷	动植物油类	三级标准	6~9	≤400	≤500	≤35	≤8	≤100				
	参数	pH值	悬浮物	化学需氧量	氨氮	总磷	动植物油类																	
三级标准	6~9	≤400	≤500	≤35	≤8	≤100																		
	废气	投料混料研磨、熔融挤出废气排放执行《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表5标准。厂界无组织废气执行《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表9标准；厂区内车间外无组织废气执行《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特别排放限值。																						
	<table><tr><td>污染物名称</td><td>排放浓度（mg/m³）</td><td>排放速率（kg/h）</td><td>无组织排放监控值浓度（mg/m³）</td><td>执行标准</td></tr><tr><td>颗粒物</td><td>≤20</td><td>/</td><td>≤1.0（厂界）</td><td rowspan="2">GB16297-1996</td></tr><tr><td>非甲烷总烃</td><td>≤60</td><td>/</td><td>≤4.0（厂界）</td></tr><tr><td>非甲烷总烃</td><td>/</td><td>/</td><td>≤6（厂区内车间外）</td><td>GB 37822-2019</td></tr></table>					污染物名称	排放浓度（mg/m³）	排放速率（kg/h）	无组织排放监控值浓度（mg/m³）	执行标准	颗粒物	≤20	/	≤1.0（厂界）	GB16297-1996	非甲烷总烃	≤60	/	≤4.0（厂界）	非甲烷总烃	/	/	≤6（厂区内车间外）	GB 37822-2019
污染物名称	排放浓度（mg/m³）	排放速率（kg/h）	无组织排放监控值浓度（mg/m³）	执行标准																				
颗粒物	≤20	/	≤1.0（厂界）	GB16297-1996																				
非甲烷总烃	≤60	/	≤4.0（厂界）																					
非甲烷总烃	/	/	≤6（厂区内车间外）	GB 37822-2019																				
	噪声	厂界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3类标准。																						
	<table><tr><td>类别 \ 时段</td><td>昼间</td></tr><tr><td>3类</td><td>≤65</td></tr></table>					类别 \ 时段	昼间	3类	≤65															
类别 \ 时段	昼间																							
3类	≤65																							

表五：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监测分析方法按国家标准分析方法和国家环保部颁布的监测分析方法及有关规定执行。样品的采集、运输、保存和实验室分析及现场监测全过程质量保证工作执行《浙江省环境监测质量保证技术规定》（第三版，试行）和相应方法的有关规定。

1、监测分析方法

类别	监测项目	方法标准号及来源	分析仪器及编号
废水	pH 值	便携式 pH 计法《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国家环保总局（2002 年）	PHBJ-260 酸度计/pH 计 Q155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722N 可见分光光度计 Q003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JH-12 型 COD 恒温加热器 Q077
	动植物油类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637-2018	EP-900 红外分光测油仪 Q010
	总磷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T11893-1989	722N 可见分光光度计 Q003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1901-1989	BSA2245 电子天平 Q045
噪声	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AWA6228+型多功能声级计 Q008
废气	非甲烷总烃	固定污染源废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 38-2017	GC-2060 气相色谱仪 Q150
	颗粒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 836-2017	BTPM-MWS1 恒温恒湿滤膜半自动称重系统 Q026
无组织废气	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5432-1995 及修改单	BTPM-MWS1 恒温恒湿滤膜半自动称重系统 Q026
	非甲烷总烃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 HJ 604-2017	GC-2060 气相色谱仪 Q150

2、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1) 验收监测现场控制**

环保设施竣工验收现场监测，应确保在生产装置工况稳定、运行负荷达到设计生产能力 75%以上（含 75%）的情况下进行。监测期间，不可在系统设计参数基础上刻意加大环保试剂用量，不可人为强化或提高环保设施投运数量和出力。现场采样和测试应严格按《验收监测方案》进行，并对监测期间发生的各种异常情况进行详细记录。

(2) 验收监测人员和仪器设备控制

环保设施竣工验收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按国家有关规定、监测技术规范和有关质量控制手册进行。参加环保设施竣工验收监测采样和测试的人员，应按国家有关规定持证上岗。监测仪器要在检定有效期内，采样前后要进行校准校核保证仪器的稳定性。

(3) 验收监测分析过程的质量控制和质量保证

①水质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采样过程中应采集不少于10%的平行样；实验室分析过程一般加不少于10%的平行样；对可以得到标准样品的或质量控制样品的项目，应在分析的同时做10%质控样品分析；对无标准样品或质量控制样品的项目，且可以加标回收测试的，应在分析的同时做10%加标回收样品分析。分析按照《浙江省环境监测质量保证技术规定》（第三版 试行）的要求进行。

项目	平行样				质控样			
	测定个数 (个)	相对偏差 (%)	允许相对偏 差 (%)	结果 判断	测定个数 (个)	相对误差 (%)	允许相对误 差 (%)	结果 判断
氨氮	1	3.29	≤10	合格	1	1.86	≤3.73	受控
总磷	1	0.85	≤5	合格	1	1.74	≤6.27	受控
化学需氧量	1	0.30	≤10	合格	1	0.44	≤3.9	受控

②气体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控制和质量保证：监测时应使用经计量部门检定、并在有效期内的仪器。采样器在进入现场前应对气体分析仪、采样流量计等进行校核。气样的采集、运输、保存、实验室分析和数据计算的全过程均按照《浙江省环境监测质量保证技术规定》（第三版试行）的要求进行。

③噪声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监测时应使用经计量部门检定、并在有效使用期内的声级计。噪声仪在使用前后用声校准器校准，校准读数偏差不大于0.5分贝。测量应在无雨雪、无雷电天气、风速5m/S以下时进行。

(4) 采样记录及分析结果

验收监测的采样记录及分析测试结果，按国家标准和监测技术规范有关要求进行处理和填报，并按有关规定和要求进行三级审核。

表六：验收监测内容

1、废水

废水监测点位、监测因子及监测频次

监测内容	监测点位	检测项目	监测频次	监测时间
废水	生活污水排放口	pH值、化学需氧量、氨氮、悬浮物、总磷、动植物油类	监测2天 每天4次	2020年12月7日 2020年12月8日

2、废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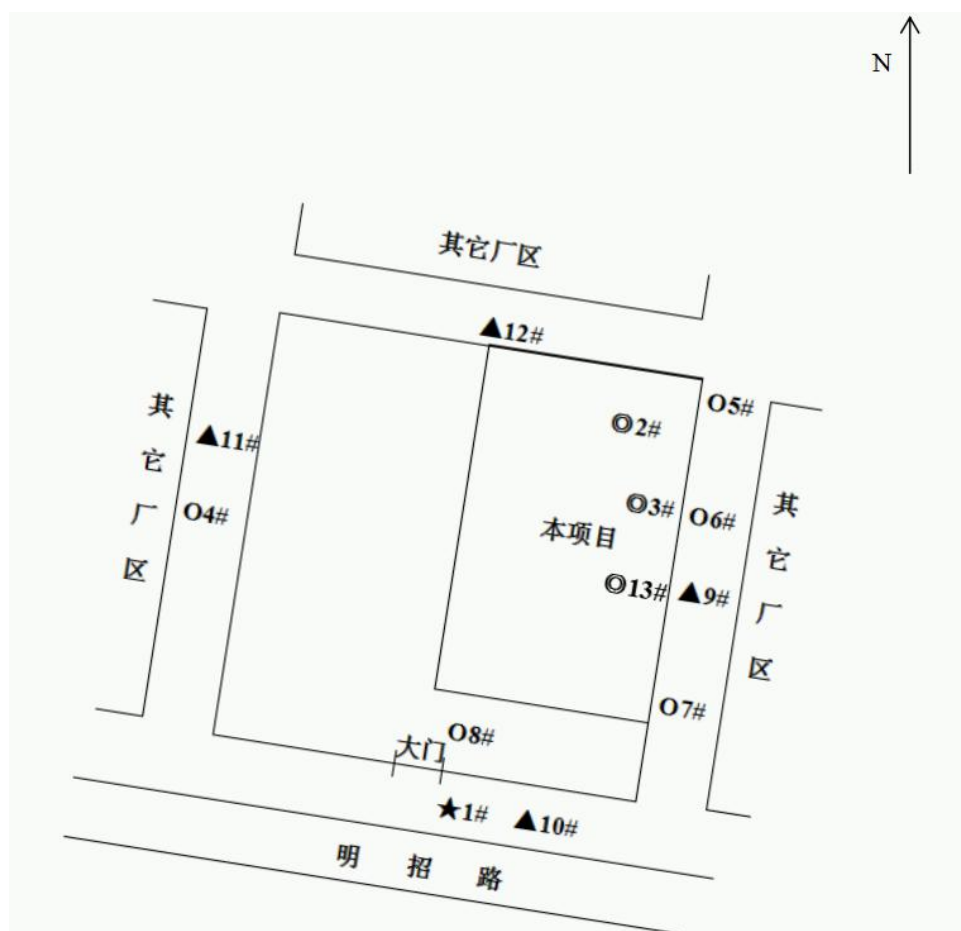
废气监测点位、监测因子及监测频次

监测内容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监测时间
有组织废气	投料混料废气排气筒出口	颗粒物	监测2天 每天3次	2021年1月11日 2021年1月12日
	研磨废气排气筒出口	颗粒物	监测2天 每天3次	2021年1月11日 2021年1月12日
	熔融挤出废气排气筒出口	非甲烷总烃	监测2天 每天3次	2021年1月11日 2021年1月12日
无组织废气	厂界上风向1个、下风向3个 点位	颗粒物、非甲烷 总烃	监测2天 每天4次	2021年1月11日 2021年1月12日
	厂区车间外1个点	非甲烷总烃	监测2天 每天4次	2021年1月11日 2021年1月12日

3、噪声

噪声监测点位、监测因子及监测频次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监测时间
厂界四周各1个点	昼间噪声	监测2天，每天1次	2021年1月11日 2021年1月12日



废水、废气、噪声监测点位图

注：▲为噪声监测点；◎为有组织废气监测点；○为无组织废气监测点；★为废水监测点。

表七：验收监测结果**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

验收监测期间气象条件符合监测要求，监测期间生产负荷为89.5%、91.3%，满足生产负荷 $\geq 75\%$ 的监测工况要求，因此监测数据可作为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依据，验收监测期间气象参数见表7-1，验收监测期间生产负荷见表7-2，验收监测期间设备运行情况见表7-3。

1、验收监测期间气象参数**表 7-1 验收监测期间气象参数**

日期	时间	风向	风速 m/s	气温 $^{\circ}\text{C}$	大气压 kPa	天气状况
2021年1月11日	9:10	西	1.2	5	102.1	晴
	11:30	西	1.3	7	101.9	晴
	13:30	西	1.1	9	101.8	晴
	15:30	西	1.4	9	101.8	晴
2021年1月12日	9:00	西	1.3	6	102.0	晴
	11:00	西	1.2	9	101.8	晴
	13:00	西	1.4	11	101.5	晴
	15:00	西	1.1	10	101.7	晴

2、验收监测期间生产负荷**表 7-2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负荷**

监测日期	2021年1月11日	2021年1月12日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1000吨保温杯专用环保粉末涂料	
日实际生产量	2.98吨保温杯专用环保粉末涂料	3.04吨保温杯专用环保粉末涂料
生产负荷	89.5%	91.3%
注：本项目年工作日为300天。		

3、验收监测期间设备运行情况**表7-3 验收监测期间设备运行情况**

序号	设备名称	单位	审批数量	实际数量	监测日设备运行数量	
					2021.1.11	2021.1.12
1	混合机	台	5	5	5	5
2	挤出机	台	5	5	5	5
3	磨粉机	套	6	6	6	6
4	压片机	台	5	5	5	5
5	空压机	套	1	1	1	1

验收监测结果:

1、废水

监测结果

废水监测结果

单位: mg/L (除pH值外)

采样点 位	采样日期	样品编号	pH 值 (无量纲)	化学需氧 量	氨氮	总磷	悬浮物	动植物油 类
生活污水 排放口	2021.01.11	01水015-01-01	7.26	168	6.28	1.62	8	1.51
		01水015-01-02	7.38	219	8.12	1.29	11	1.60
		01水015-01-03	7.35	259	6.08	1.17	10	1.44
		01水015-01-04	7.33	309	13.2	1.27	13	1.87
		均值	7.26~7.38	239	8.42	1.34	10	1.60
结果评价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生活污水 排放口	2021.01.12	01水015-01-05	7.31	175	12.5	1.58	9	1.90
		01水015-01-06	7.24	196	10.7	0.94	13	1.45
		01水015-01-07	7.35	272	9.44	1.07	15	1.35
		01水015-01-08	7.29	288	8.86	1.77	13	0.55
		均值	7.24~7.35	233	10.4	1.34	12	1.31
结果评价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标准			6~9	≤500	≤35	≤8	≤400	≤100

监测结果分析

监测日: 生活污水排放口pH值及化学需氧量、悬浮物、动植物油类日均浓度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表4三级标准; 氨氮、总磷日均浓度均符合《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 33/887-2013)地方标准。

2、废气

有组织排放废气

有组织排放废气监测结果

采样点位	采样日期	检测项目	颗粒物排放浓度（mg/m3）	排放速率（kg/h）	标干风量（m³/h）
		检测结果 样品编号			
投料混料研磨废气排气筒出口	2021.01.11	01气015-02-01	10.7	4.41×10 ⁻²	4.12×10³
		01气015-02-02	12.6	5.36×10 ⁻²	4.25×10³
		01气015-02-03	9.9	4.21×10 ⁻²	4.26×10³
		均值	11.1	4.66×10 ⁻²	/
结果评价			达标	/	/
投料混料研磨废气排气筒出口	2021.01.12	01气015-02-04	11.0	4.40×10 ⁻²	4.00×10³
		01气015-02-05	13.7	5.75×10 ⁻²	4.20×10³
		01气015-02-06	9.2	3.92×10 ⁻²	4.26×10³
		均值	11.3	4.69×10 ⁻²	/
结果评价			达标	/	/
标准			≤20	/	/

采样点位	采样日期	检测项目	颗粒物排放浓度（mg/m³）	排放速率（kg/h）	标干风量（m³/h）
		检测结果 样品编号			
研磨废气排气筒出口	2021.01.11	01气015-13-01	8.6	4.10×10 ⁻²	4.77×10³
		01气015-13-02	10.0	4.89×10 ⁻²	4.89×10³
		01气015-13-03	13.4	6.64×10 ⁻²	4.96×10³
		均值	10.7	5.21×10 ⁻²	/
结果评价			达标	/	/
研磨废气排气筒出口	2021.01.12	01气015-13-04	13.9	6.42×10 ⁻²	4.62×10³
		01气015-13-05	14.4	6.83×10 ⁻²	4.74×10³
		01气015-13-06	11.4	5.62×10 ⁻²	4.93×10³
		均值	13.2	6.29×10 ⁻²	/
结果评价			达标	/	/
标准			≤20	/	/

采样点位	采样日期	检测项目	非甲烷总烃排 放浓度 (mg/m3)	排放速率 (kg/h)	标干风量 (m³/h)
		检测结果			
		样品编号			
熔融挤出废 气排气筒出 口	2021.01.11	01气015-03-01	29.6	0.139	4.71×10³
		01气015-03-02	29.0	0.134	4.63×10³
		01气015-03-03	26.1	0.122	4.68×10³
		均值	28.2	0.132	/
结果评价			达标	/	/
熔融挤出废 气排气筒出 口	2021.01.12	01气015-03-04	25.2	0.121	4.82×10³
		01气015-03-05	29.4	0.139	4.72×10³
		01气015-03-06	31.8	0.152	4.79×10³
		均值	28.8	0.137	/
结果评价			达标	/	/
标准			≤60	/	/

监测结果分析

监测日：投料混料废气排气筒出口、研磨废气排气筒出口颗粒物排放浓度均符合《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表5标准；熔融挤出废气排气筒出口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符合《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表5标准。

无组织排放废气

无组织排放废气监测结果

采样点位	样品编号	采样日期	颗粒物 (mg/m ³)		非甲烷总烃 (mg/m ³)
上风向	01气015-04-01	2021.01.11	0.170	/	1.38
	01气015-04-02		0.158	/	1.56
	01气015-04-03		0.167	/	1.55
	01气015-04-04		0.172	/	1.37
下风向 1	01气015-05-01		0.342	0.172	2.13
	01气015-05-02		0.268	0.110	2.33
	01气015-05-03		0.268	0.101	1.93
	01气015-05-04		0.307	0.135	1.94
下风向 2	01气015-06-01		0.267	0.097	2.40

武义恩润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保温杯专用环保粉末涂料生产线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01气015-06-02		0.318	0.160	2.37
	01气015-06-03		0.272	0.105	2.11
	01气015-06-04		0.242	0.070	2.03
下风向 3	01气015-07-01		0.322	0.152	2.37
	01气015-07-02		0.332	0.174	2.49
	01气015-07-03		0.255	0.088	2.16
	01气015-07-04		0.245	0.073	2.39
浓度最高值			/	0.174	2.49
上风向	01气015-04-05	2021.01.12	0.167	/	1.22
	01气015-04-06		0.175	/	1.45
	01气015-04-07		0.157	/	1.60
	01气015-04-08		0.150	/	1.36
下风向 1	01气015-05-05		0.383	0.216	2.49
	01气015-05-06		0.292	0.117	1.90
	01气015-05-07		0.233	0.076	2.11
	01气015-05-08		0.233	0.083	2.20
下风向 2	01气015-06-05		0.348	0.181	2.21
	01气015-06-06		0.267	0.092	2.16
	01气015-06-07		0.253	0.096	1.96
	01气015-06-08		0.220	0.070	2.13
下风向 3	01气015-07-05		0.270	0.103	2.04
	01气015-07-06		0.287	0.112	2.22
	01气015-07-07		0.267	0.110	2.07
	01气015-07-08		0.313	0.163	1.93
浓度最高值			/	0.216	2.49
结果评价			/	达标	达标
标准			/	≤1.0	≤4.0

采样点位	样品编号	采样日期	非甲烷总烃 (mg/m3)
厂区内车间外	01气015-08-01	2021.01.11	3.56
	01气015-08-02		3.59
	01气015-08-03		3.13
	01气015-08-04		3.30

浓度最高值			3.59
厂区内车间外	01气015-08-05	2021.01.12	2.84
	01气015-08-06		3.24
	01气015-08-07		3.04
	01气015-08-08		3.23
浓度最高值			3.24
结果评价			达标
标准			≤6

监测结果分析

监测日：厂界无组织排放的颗粒物、非甲烷总烃浓度最高值均符合《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表9标准；厂区内车间外无组织排放的非甲烷总烃浓度最高值符合《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特别排放限值。

3、噪声

厂界环境噪声监测结果

厂界环境噪声监测结果

采样点位	样品编号	采样日期	采样时间	噪声来源	检测结果 Leq (dB(A))	结果评价	标准
东厂界	01声015-09-01	2021.01.11	13:31	工业	57	达标	≤65
南厂界	01声015-10-01		13:42	工业	60	达标	≤65
西厂界	01声015-11-01		13:52	工业	62	达标	≤65
北厂界	01声015-12-01		14:02	工业	58	达标	≤65
东厂界	01声015-09-02	2021.01.12	12:02	工业	58	达标	≤65
南厂界	01声015-10-02		12:13	工业	60	达标	≤65
西厂界	01声015-11-02		12:23	工业	62	达标	≤65
北厂界	01声015-12-02		12:33	工业	57	达标	≤65

监测结果分析

监测日：四周厂界昼间环境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3类标准。

4、总量控制目标

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生活污水不计入总量控制目标的要求；根据熔融挤出废气排气筒出口运行时间（1800h）和监测日数据计算，企业经熔融挤出废气排气筒向外环境年排放VOCs（以非甲烷总烃计）0.243吨，污染物年排放总量符合环评中关于总量控制建议指标的限值要求。

项目	化学需氧量	氨氮	VOCs
向环境排放总量（t/a）	/	/	0.243
总量控制目标（t/a）	0.014	0.001	0.286
评价结果	符合	符合	符合

表八：验收监测结论

武义恩润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在项目建设中基本履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对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表中的环境保护要求已基本落实。环境保护设施运行和维护基本正常。

1、废水

监测日：生活污水排放口pH值及化学需氧量、悬浮物、动植物油类日均浓度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表4三级标准；氨氮、总磷日均浓度均符合《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 33/887-2013）地方标准。

2、废气

监测日：投料混料废气排气筒出口、研磨废气排气筒出口颗粒物排放浓度均符合《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表5标准；熔融挤出废气排气筒出口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符合《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表5标准。

厂界无组织排放的颗粒物、非甲烷总烃浓度最高值均符合《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表9标准；厂区内车间外无组织排放的非甲烷总烃浓度最高值符合《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特别排放限值。

3、噪声

监测日：四周厂界昼间环境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3类标准。

4、固（液）体废物

原料包装袋收集后外卖综合利用；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置。

5、总量控制目标

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生活污水不计入总量控制目标的要求；根据熔融挤出废气排气筒出口运行时间和监测日数据计算，企业经熔融挤出废气排气筒向外环境年排放VOCs（以非甲烷总烃计）0.243吨，污染物年排放总量符合环评中关于总量控制建议指标的限值要求。

验收监测建议：

- （1）加强废气处理设施的运行维护和管理，确保废气稳定达标排放。
- （2）加强车间通风换气，确保员工工作环境。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报告表

填表单位（盖章）：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武义恩润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保温杯专用环保粉末涂料生产线项目					项目代码		2020-330723-26-03-145078		建设地点		武义县履坦镇岗头工业区（浙江金华吉利达机电工贸有限公司内）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涂料、油墨、颜料及类似产品制造 C264					建设性质		☑新建□改扩建□技术改造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1000吨保温杯专用环保粉末涂料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1000吨保温杯专用环保粉末涂料		环评单位		江西曼霖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金华市生态环境局					审批文号		金环建武备2020209号		环评文件类型		登记表		
	开工日期	2020年10月					竣工日期		2020年11月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		
	验收单位	武义恩润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武义清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75%		
	投资总概算（万元）	80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30		所占比例（%）		3.75%		
	实际总投资（万元）	80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30		所占比例（%）		3.75%		
	废气治理（万元）	/	废气治理（万元）	31	噪声治理（万元）	2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4		绿化及生态（万元）		/	其他（万元）	/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		年平均工作时		300d		
运营单位	/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		验收时间		2021.1.11 2021.1.12		
污染物排放达标与总量控制（工业建设项目详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环评核定排放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量														
	化学需氧量		239	≤500			/	0.014							
	氨氮		10.4	≤35			/	0.001							
	颗粒物		13.2	≤20											
	与项目有关的其他特征污染物	SS		12	≤400										
		总磷		1.34	≤8										
		动植物油类		1.60	≤100										
		非甲烷总烃		28.8	≤60			0.243	0.286						
		无组织	颗粒物		0.216	≤1.0									
非甲烷总烃			2.49/3.59	≤4.0/6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9）=(4)-(5)-(8)-(11)+（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

金华市生态环境局

浙江省“区域环评+环境标准”改革项目 环境影响登记表备案通知书

编号：金环建武备 2020209

武义恩润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你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10 日提交的武义恩润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保温杯专用环保粉末涂料生产线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和备案申请收悉，经形式审查，同意备案。

请你公司按环评登记表要求落实污染防治措施，按规范组织环保设施竣工验收。

行政主管部门（盖章）

2020 年 10 月 10 日

(10)



武义恩润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监测日日产量报表

产品名称	环评设计量	环评日产量	日产量	
			2021.1.11	2021.1.12
保温杯专用环保粉末涂料	年产1000吨保温杯专用环保粉末涂料	3.33吨保温杯专用环保粉末涂料	2.98吨保温杯专用环保粉末涂料	3.04吨保温杯专用环保粉末涂料
/	/	/	/	/
/	/	/	/	/
/	/	/	/	/
注：本项目年工作日为 <u>300</u> 天。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登记编号：9133072374346886XW001Z

排污单位名称：浙江金华吉利达机电工贸有限公司

生产经营场所地址：武义县明招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72374346886XW

登记类型：☒首次 ☐延续 ☐变更

登记日期：2020年07月14日

有效期：2020年07月14日至2025年07月13日



注意事项：

（一）你单位应当遵守生态环境保护法律法规、政策、标准等，依法履行生态环境保护责任和义务，采取措施防治环境污染，做到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二）你单位对排污登记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责，依法接受生态环境保护检查和社会公众监督。

（三）排污登记表有效期内，你单位基本情况、污染物排放去向、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以及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等信息发生变动的，应当自变动之日起二十日内进行变更登记。

（四）你单位若因关闭等原因不再排污，应及时注销排污登记表。

（五）你单位因生产规模扩大、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等情况需要申领排污许可证的，应按规定及时提交排污许可证申请表，并同时注销排污登记表。

（六）若你单位在有效期满后继续生产运营，应于有效期满前二十日内进行延续登记。



更多资讯，请关注“中国排污许可”官方公众微信号